寿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

**2019 年 3 月**

寿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

（县人大办本级）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2019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表

一、2019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二、2019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2019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四、2019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五、2019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六、2019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七、2019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八、2019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九、2019年部门政府采购支出表

十、2019年县级部门专项资金清单

十一、2019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关于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三、关于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四、关于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五、关于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2019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七、关于2019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八、关于2019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为“三会”服务，负责组织协调办理人大常委会、主任会交办的事项。

2.协调人大常委会机关与外部的联系，负责催办人大常委会、主任会交办的有关事项。

3.办理常委会人事任免事项，负责本机关人事管理。

4.协调常委会组成人员，各工作委员会和人大代表进行视察、调查和检查。

5.保持同人大代表的联系，做好人民来信来访工作。

6.负责办理上级人大常委会委托的其它工作。

7.负责起草文件，文书处理，收集整理信息。

8.负责档案、资料管理和机要保密工作。

9.负责常委会机关行政事务管理和保卫工作。

10.负责机关老干部工作。

11.负责机关学习、党建、脱贫攻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计划生育、精神文明建设、文体活动等。

12.办理常委会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寿县人大办2018年度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 1 | 寿县人大办本级 | 行政单位 |
|  |  |  |

**三、2019年主要工作任务**

1、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人大工作各方面；认真履行重大事项决定权；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免相统一的原则；积极参与中心工作。

2、加强对经济工作的监督；积极推进高质量发展；加强对监察和司法工作的监督；保障民生改善。

3、制定代表工作年度计划；健全完善议案建议督办制度；强化代表履职管理；拓宽代表履职渠道；认真落实“双联系”制度。

4、加强机关党的建设；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着力建设“两个机关”；支持全面深化改革；深入落实县委《关于进一步加强人大工作和建设的意见》；积极配合上级人大常委会做好视察调研等工作。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表

见附件：人大办2019部门预算公开表.xls

第三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寿县人大办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375.53万元。收入来源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共375.53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40.16万元，占90.5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06万元，占2.68%；卫生健康支出8.89万元，占2.37%；住房保障支出16.42万元，占4.37%。

**二、关于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寿县人大办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75.53万元，比2018年预算拨款减少7.85万元，下降2.05%，主要原因是2018年当年3人退休。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340.16万元，占90.5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10.06万元，占2.6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单位医疗（款）医疗保险支出（项）8.89万元，占2.3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6.42万元，占4.37%。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9年预算340.16万元，比2018年预算增加8.18万元，增长2.46%，增长原因主要是2019年预算县乡人大代表培训费用。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19年预算10.06万元，比2018年预算增加1.8万元，增长21.79%，增长原因主要是离休人员护理费增长1.8万元。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单位医疗（款）医疗保险支出（项）**2019年预算8.89万元，比2018年预算增加0.39万元，增长4.5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均月工资增加，医疗保险支出增加。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年预算16.42万元，比2018年预算减少3.12万元，下降15.97%，下降原因主要是2018年当年退休3人，导致公积金减少。

**三、关于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寿县人大办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75.53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190.3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商品和服务支出173.1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2.07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遗属补助等。

**四、关于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寿县人大办2019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关于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寿县人大办2019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2019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寿县人大办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寿县人大办2019年收支总预算375.53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七、关于2019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寿县人大办2019年收入预算375.53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2018年预算减少7.85万元，下降2.05%，下降原因主要是2018年当年3人退休。

**八、关于2019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寿县人大办2019年支出预算375.53万元，比2018年预算减少7.85万元，下降2.05%，下降原因主要是2018年当年3人退休。全部支出375.53万元都是基本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年度工作计划、围绕全县中心开展工作等。

**九、关于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019年人大办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2019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33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用于接待省市人大来寿视察、检查和调研及外省市县人大来寿考察、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人大办在公务接待经费支出方面近几年已大幅压缩，收支基本持平。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9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0万元。公车改革后，人大办无公务用车。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年人大办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73.14万元，比2018年增加6.69万元，增长3.86%，增长原因主要是2019年预算县乡人大代表培训费用。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人大办无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人大办本级共有国有资产108.84万元；2019年部门预算没有安排新增国有资产。

**(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寿县人大办2019年项目支出按规定设置支出绩效目标，其中，部门预算编制了人大代表视察经费、基层人大代表培训经费、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办理经费等8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36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三、其他收入：**指除了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反映政府活动的不同功能和政策目标，具体设类、款、项三级。

**十、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是指政府支出按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科目，具体设类、款两级。